

公司代码：601188

公司简称：龙江交通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李吉胜	公务原因	孙熠嵩
董事	赵阳	公务原因	崔凤臣

三、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孙熠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金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352,762,632.14元，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76,847,825.59元为基数，按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37,684,782.56元，拟以2017年末总股本1,315,878,571.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1元（含税），总计分配现金股利106,586,164.25元。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分析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等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	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龙高集团	指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元龙景运	指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合伙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招商公路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哈大分公司	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哈大分公司
养护分公司	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养护分公司
龙运现代	指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龙源公司	指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信通地产	指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	指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东高	指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东高油脂	指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江交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ILONGJIANG TRANSPORT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TD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熠嵩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戴琦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电话	0451-51688007
传真	0451-51688007
电子信箱	htdc@hljt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70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70

公司网址	www.hljjt.com
电子信箱	htdc@hljj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江交通	601188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国安大厦6层60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华杰 杜凤利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787,076,585.60	499,084,199.62	258.07	504,030,63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762,632.14	289,126,844.45	22.01	276,057,32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648,568.08	287,758,855.26	14.90	244,713,22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900,622.05	315,784,229.04	115.62	289,722,388.99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8,869,351.40	3,763,526,776.56	6.52	3,601,769,000.05
总资产	4,873,632,757.94	5,425,534,205.19	-10.17	4,729,890,672.0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81	0.2197	22.03	0.2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81	0.2197	22.03	0.2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13	0.2187	14.91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7.83	增加1.22个百分点	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5	7.80	增加0.45个百分点	7.0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2,391,343.08	124,807,756.53	155,190,697.59	1,394,686,78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61,376.68	105,464,287.00	98,699,730.92	72,837,23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6,942,256.82	100,625,103.16	89,541,858.58	62,250,87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41,411.34	204,601,566.15	238,996,973.30	91,060,671.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1,383.07		-2,059,297.57	-146,243.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0,929.83		3,311,466.90	3,72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92,204.72		-373,698.28	28,433,848.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47,180.64		1,090,657.6	354,162.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061.08		-15,432.73	-35,682.97
所得税影响额	-466,806.98		-585,706.73	-981,979.71
合计	22,114,064.06		1,367,989.19	31,344,104.22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015,354.69	102,709,009.10	21,693,654.41	20,092,204.72
合计	81,015,354.69	102,709,009.10	21,693,654.41	20,092,204.72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情况介绍

本公司成立于2010年3月1日,是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也是黑龙江省唯一一家高速公路板块上市公司。2010年3月19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为601188。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15,878,571股。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是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公路养护服务,园林绿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速公路收费管理,公司目前拥有哈尔滨到大庆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哈大高速公路是G301线绥满公路的一段。起点于哈尔滨市大耿家哈黑公路11.7公里处,终点至大庆,是黑龙江省第一条高速公路,全长132.8公里。路基全幅宽24.5米,其中行车道2×7.5米。设计行车时速100公里/小时。哈大高速全程共设有6个收费站,2个服务区。

本公司所属哈大高速公路为经营性高速公路,公司以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得经营收益。

为弥补主营业务的单一,公司从上市之初就确立了“立足主业,多元发展”的经营战略,并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及相关产业进行多元化经营的探索和尝试。公司先后成立了出租车运营子公司、发起设立龙源公司并投资兴建高速公路服务区、发起设立房地产开发公司以及参股龙江银行

等，启动多个多元化经营项目。目前，公司多元化经营稳步发展，对主营业务形成了有力支撑，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及长期发展。

（三）行业情况说明

国家《“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指出，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是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支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客观要求。加快高速铁路网建设，贯通京哈—京港澳、陆桥、沪昆、广昆等高速铁路通道，建设京港（台）、呼南、京昆、包（银）海、青银、兰（西）广、京兰、厦渝等高速铁路通道，拓展区域连接线，扩大高速铁路覆盖范围。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加快推进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北南纵线、18 条东西横线，以及地区环线、并行线、联络线等组成的国家高速公路网建设，尽快打通国家高速公路主线待贯通路段，推进建设年代较早、交通繁忙的国家高速公路扩容改造和分流路线建设。有序发展地方高速公路。加强高速公路与口岸的衔接。到 2020 年，实现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部分地区和领域率先基本实现交通运输现代化的主要目标。

2017 年，全国公路总里程 477.35 万公里，比上年增加 7.82 万公里。公路密度 49.72 公里/百平方公里，增加 0.81 公里/百平方公里。公路养护里程 467.46 万公里，占公路总里程 97.9%。全国四级及以上等级公路里程 433.86 万公里，比上年增加 11.31 万公里，占公路总里程 90.9%，提高 0.9 个百分点。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里程 62.22 万公里，增加 2.28 万公里，占公路总里程 13.0%，提高 0.3 个百分点。高速公路里程 13.65 万公里，增加 0.65 万公里；高速公路车道里程 60.44 万公里，增加 2.90 万公里。国家高速公路 10.23 万公里，增加 0.39 万公里。（数据来源：2017 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近五年，黑龙江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在公路建设上，近五年投资 757 亿元，建成高速公路 425 公里、一二级公路 3500 公里、农村公路 1.9 万公里。新建城市道路 1702.5 公里。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 收入稳定，现金流充沛。2017 年实现通行费收入 4.02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6.81 亿元。稳定的通行费收入和充沛的现金流量为公司的稳步发展提供了前提和基础。

2. “多元化”经营是提高经营效益的必要支持和补充。经过几年来的探索和经营，公司多元化经营项目日趋完善并运行良好，并取得了良好的投资回报。多元经营弥补主营业务单一不足的同时为公司经营业绩的逐年提高提供了有力支撑。多元化项目的健康、稳定发展，对公司提升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转型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3. 科学治理，规范运作为公司发展增添助力。公司始终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法律、法规及证监会和交易所等有关规定，以诚信为本，科学治理，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管理层具有行业丰富的管理经验和较强的创新意识，能够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和行业经营环境的变化，完善经营管理并不断探索有利于公司经营效益增长的有效途径。公司重视员工发展与团队建设，培养和选拔综合性人才，不断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4. 国民经济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东北地区经济的加快发展有利于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国家《“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的实施，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针对高速公路行业的改革也将进一步深入。公司将紧抓有利契机，顺应经济发展的节奏，完善经营管理，实现健康、快速成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内经济运行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好于预期的局面，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公司继续以“立足交通，多元发展”的经营战略为统领，扎实工作，稳中求进，全面抓好生产经营管理的同时，不断探索创新，圆满完成了 2017 年的各项工作目标，实现了经营收入和利润的稳步增长。

（一）稳中求进，提升效益

2017 年，公司从实际出发，以管理促发展，向管理要效益，不断完善和加强全方位管理，全面加强成本控制，采取有效措施，提升服务水平和质量。公司继续加大收费稽查力度和频次，采取例行稽查和抽查相结合，日查和夜查相结合，明查与暗查相结合，录像、收费数据稽查和现场稽查相结合等方式，全年共查处逃漏费车辆 182 台次，补缴通行费 155,725 元。通过不懈努力，公司克服了各种消极因素的影响，实现了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全年哈大高速公路实现通行费收入 4.02 亿元。

2017 年，公司继续加强公路养护工作，抓住路基、路面、桥涵、公路设施 4 个环节，确定了除雪防滑、设施维修、安全度汛、专项工程 4 项重点工作。全年共修复路面坑槽 73.28 平方米；更换 W 板 1624 块；修复网栅 1012 空；封堵逃费私开道口 135 处，修复肇事损坏 680 处。水毁维修 61.5m，边坡维修 294.5m，伸缩缝修补 19 次，锥坡维修 35 处，桥栏杆粉刷 125 处，挡墙粉刷 125 处，隔离墩粉刷 47 处，补充百米桩 5 个，公里牌 3 个，附着式轮廓标 2350 个，柱式轮廓标 1250 个。SBS 改性沥青灌缝 110,167 延长米；修复火烧路面 1896 平方米；标志牌更换 4 块；W 板封堵道口 800 米。养护分公司获得 2017 年度省级文明单位的殊荣。

2017 年公司执行“绿色通道”政策鲜活农产品免费通行车辆 100,530 辆，免收通行费 9,012,104 元，重大节假日七座以下小型客车免费通车 888,896 辆，免收通行费 35,997,288 元。

（二）多元经营支撑主业

子公司龙运现代在“互联网+交通”大环境背景下，不断谋求传统出租汽车行业和互联网融合发展过程中的转型，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适应哈尔滨市出租车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努力克服网约车冲击的不利影响，确保实现经营目标。2017年，龙运现代实现营业收入8,954万元，净利润1220万元。子公司龙源公司投资兴建的安达服务区投入运营，在严抓管理控制成本的基础上，不断实现软硬件升级，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拓展服务区的基本功能。在交通运输部《2017年全国高速公路服务区服务质量等级评定结果公示》的名单中，以总分全省排名第一的成绩获得100个全国“百佳示范服务区”的殊荣。参股公司龙江银行2017年实现净利润137,997万元，按权益法核算，公司合并净利润达10,998.36万元，占公司净利润的31.18%，为公司经营效益的增长提供有力支撑。公司控股子公司信通地产的房地产开发销售进展顺利。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三期工程主体已完成地上四层，基本具备预售条件。2017年共完成销售78套，累计销售267套，车位105个，实现销售额6.18亿元，累计销售额为15.36亿元，销售回款5.79亿元，累计回款13.41亿元。

（三）科学治理，推动公司健康发展

2017年，公司在法人治理方面继续完善，系统梳理治理结构的每个环节，找出不足，不断完善提高。公司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对日常经营和重要事项科学决策、严密部署，全年共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3次。

公司严格遵守证监会和上交所颁布的各项法规政策，及时组织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并贯彻落实。公司对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股东建议函》十分重视，责成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并就《股东建议函》提出的问题对照完善，推进《公司章程》的修订和完善工作。

公司还组织全体员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科学的思想武装头脑，引领行动，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及全体员工的思想政治素养；引导和鼓励员工树立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企业核心价值观相适应的思想道德和价值观念，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助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17年1月4日，公司发布《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控股股东龙高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持有本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6,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69%。

2017年3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龙高集团与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6,000,000股协议转让给元龙景运。

2017年6月14日，公司发布公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协议转让所持部分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7]394号）同意将龙高集团所持公司24600万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元龙景运。

2017年7月14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龙高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46,000,000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元龙景运完成股权过户登记。龙高集团和元龙景运签署了《股份转让承诺函》，双方承诺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双方均不减持所持有的龙江交通上市公司股份。

公司大股东股权转让的完成，意味着公司将在充分发挥国有企业与民营资本各自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以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实现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从而实现公司股东价值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6年末总股本1,315,878,5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利0.66元（含税），共计86,847,985.69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04%。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873,632,757.94元，同比减少10.17%，净资产4,008,869,351.40元，同比增长6.52%，实现营业收入1,787,076,585.60元，同比增加258.07%，净利润352,762,632.14元，同比增长22.0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87,076,585.60	499,084,199.62	258.07
营业成本	1,299,955,820.85	195,469,827.76	565.04
销售费用	15,703,018.15	10,520,304.35	49.26
管理费用	57,514,785.06	61,473,674.49	-6.44
财务费用	-10,644,977.83	-5,643,153.90	-8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900,622.05	315,784,229.04	11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963,249.83	-179,388,747.09	18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40,348.58	-65,742,181.30	-309.84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8,707.66万元，比上年同期49,908.42万元增加了19,873万元，增长了258.07%。主要原因：公司之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溪岸艺墅”房开项目一二期完工并交房，本期结转商品房销售收入128,239.90万元。

公司营业成本支出129,995.58万元，比上年同期19,546.98万元增加110,448.60万元，上升了565.04%。主要原因：公司之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溪岸艺墅”房开项目一二期完工并交房，本期结

转商品房成本109,196.79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公路开发建设管理	401,760,962.24	143,335,508.33	64.32	4.27	2.76	增加 0.45 个百分点
制造行业	6,374,773.50	4,044,055.03	36.56	-20.02	-21.00	0
出租营运	96,541,838.20	60,608,320.33	37.22	-8.46	18.39	减少 14.24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1,282,399,011.66	1,091,967,937.16	14.85	100.00	100.0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1,787,076,585.60	1,299,955,820.85	27.26	258.07	565.04	减少 33.5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通行费收入	固定资产折旧	80,191,600.74	6.17	78,937,569.65	40.38	1.59	
	人力成本	38,968,110.66	3.00	38,403,718.33	19.65	1.47	
	维修保养	11,281,061.68	0.87	11,467,013.78	5.87	-1.62	
	其他	12,894,735.25	0.99	9,710,289.38	4.96	32.79	
	小计	143,335,508.33	11.03	138,518,591.14	70.86	3.48	
出租营运	运营车辆折旧	25,603,182.26	1.97	21,673,004.04	11.08	18.13	
	无形资产摊销	17,548,387.08	1.35	17,548,387.55	8.98	-0.00	
	车辆维护费	13,539,487.21	1.04	1,518,730.55	0.78	791.50	
	人力成本	732,493.70	0.06	197,700.00	0.1	270.51	
	其他	2,109,591.68	0.16	9,884,787.59	5.06	-78.66	
	小计	59,533,141.93	4.58	50,822,609.73	26	17.14	
制造行业	人力成本	153,576.96	0.01	121,321.65	0.06	26.59	
	制造费用	1,535,770.03	0.12	1,213,216.51	0.62	26.59	
	原材料	2,662,001.38	0.20	2,102,908.61	1.08	26.59	
	其他	767,885.06	0.06	606,608.26	0.31	26.59	
	小计	5,119,233.43	0.39	4,044,055.03	2.07	26.59	
房地产开发	商品房销售成本	1,091,967,937.16	84.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新增商品房销售成本109,196.79万元，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溪岸艺墅”项目一二期全部完工并交房，本期结转该部分商品房销售成本导致本期总成本大幅增长。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发生营业成本129,995.58万元，较上年增长565.04%。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房开项目“溪岸艺墅”一、二期完工销售交付使用，本期结转销售成本所致；

本年发生税金及附加8,956.04万元，较上年增长826.98%。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房开项目“溪岸艺墅”一、二期完工销售交付使用，本期结转商品房预缴税金所致；

本年发生财务费用-1,064.50万元，较上年增长88.64%。主要是：公司存款利息同比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68,090.06万元，增长115.62%，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本期收到的售房款同比增加18,970.75万元，本期建设支出同比减少21,482.93万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496.32万元，同比增加32,435.20万元，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中银行定期存款投资同比增加14,609.55万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净额26,944.032万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出20,369.82万元，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4,600.00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利息	13,308,203.60	0.27	5,665,136.71	0.10	134.91	龙运现代应收被投资公司 17 年股利
存货	920,977,398.00	18.90	1,799,684,885.20	33.17	-48.83	信通房地产已售商品房本期结转销售成本
其他流动资产	30,791,631.21	0.63	87,084,961.36	1.61	-64.64	信通房地产已售商品房本期结转相应税金
在建工程			9,986,870.00	0.18	-100.00	哈大高速公路 ETC 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应付账款	150,563,708.99	3.09	102,309,809.74	1.89	47.16	信通房地产新增应付工程款
预收款项	48,814,461.46	1.00	782,553,259.25	14.42	-93.76	信通房地产已售商品房本期结转销售收入
应交税费	43,377,865.10	0.89	21,598,404.66	0.40	100.84	信通房地产已售商品房本期应交税费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41,272.90	诉讼和保证金
房屋建筑物	2,599,210.08	财产保全的担保
合计	10,040,482.98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国内生产总值 8271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9%，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新动能新产业新业态加快成长。经济发展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好于预期的局面，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2017 年，黑龙江省经济结构不断优化，新动能逐渐显效，新技术、新业态、新商业模式广泛应用，新增长领域不断发展，宏观经济继续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2017 年，全省 GDP 总量首次突破 16000 亿元大关，实现 16199.9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长 6.4%，增幅提高 0.3 个百分点，为近四年来最高。经济发展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为交通流量的增长提供了有利条件。2017 年哈大高速实现通行费收入 4.02 亿元。

报告期内，大广高速、哈肇老路的分流持续存在，哈齐高铁的开通对车辆的分流明显；恶劣天气导致的高速公路封闭及执行国家“绿色通道”及重大节假日七座以下小型车免收通行费的政策，依然削减公司部分通行费收入。公司将深入分析收费形势的变化，积极采取有力措施，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努力实现通行费收入的稳定增长。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期初数 8,101.54 万元，期末数 10,270.90 万元，报告期内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59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09.22 万元，同比增长 26.78%，主要是总公司深圳东大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公允价值上涨所致。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范围	出资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5,1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	100	12,344.86	8,284.11	2,230.96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15,000	出租客运、道路客（货）运输、机动车维修、运输服务。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搬运装卸，仓储，设计、制作、代理各种广告。汽车租赁。	92.67	31,624.03	23,481.46	1,220.40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10,000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销售：建筑机械、建筑装饰材料。	55	101,577.35	11,608.82	8,350.63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436,000	提供人民币及外币存款和贷款、付款及结算等银行服务，以及经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7.97	24,567,907.60	1,463,155.10	137,997.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路完成货物运输量为66712.5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9.2%；公路完成旅客运输量为9765.1亿人公里，比上年下降4.5%。2017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21743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820万辆），比上年末增长11.8%，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18695万辆，增长12.9%。民用轿车保有量12185万辆，增长12.0%，其中私人轿车11416万辆，增长12.5%。（数据来源：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8年我国将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5000公里，新改建国省干线公路1.6万公里，新改建农村公路20万公里，新增通硬化路建制村5000个。2018年黑龙江省交通系统将完成年度交通建设投资180亿元，争取开工4个高速公路项目，共计282公里、建设61个普通国省道改造项目，共计2284公里、交工农村公路4000公里以上；实施中俄界河船舶建造项目4个；建设道路运输基础设施项目66个。高速公路和国省道技术状况指数分别保持在90和75以上，农村公路优良路率保持稳定。全省车辆超限率控制在2%以下。省管收费公路通行费同比增长3%以上。

在国家和地区交通运输改革和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并存，如何克服消极因素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是公司发展的重中之重。公司将深入分析所属路产的经营情况，在“互联网+”以及新技术不断推广应用的大环境下，努力开辟高速公路多样化服务的新领域，不断提升的服务水平及盈利能力，探索实现公司健康快速发展的有效途径。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战略方向是“以主业为基础，利用高速公路资源，在产业链进行业务多元化拓展，集中力量发展高相关、高潜力、可控的行业。同时，适当辅以在高增长、高收益、稳定性强的热点行业的股权投资”。

产业链拓展多元化业务。围绕高速公路核心主营业务，在公司现状和产业链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重点拓展业务，如物流、客运、餐饮、周边地产、旅游等板块，并形成业务和投资组合，利用不同行业周期，弱化高速公路主营业务特定行业风险对整体收益的影响。

适当投资热点行业。挖掘热点行业的潜在机会（如广告、传媒和金融领域），重点筛选并分析收益情况，适度进行股权投资，实现投资的快速回报，与产业链上下游多元化业务拓展项目形成成长短期收益互补，分散经营风险。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立足交通、多元发展”的经营理念，完善日常经营管理，不断提高管理效能，继续抓好风险防控工作；充分结合和发挥国有企业和民营资本的优势，集中优势资源做强主业的同时拓宽多元化经营渠道，不断挖掘潜能，实现经营业绩的全面提升。同时做好现

有分、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参股公司的股权管理，巩固多元化发展取得的经营成果。2018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8.20亿元。

2018年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抓好哈大高速公路运营管理

(1) 强化目标管理，深入挖掘潜力，加大逃漏费行为打击力度，确保哈大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3%以上。

(2) 做好除雪保通工作，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以雪为令、快速反应，实现小雪中雪当日净、大雪两日净。

(3) 加强维修保养和专项工程管理，确保公路技术状况指数保持90以上，打造“畅、安、舒、美”的通行环境。

(4) 继续抓好“龙江第一路”品牌创建，以打造“五个一流”为主线，切实加强文明窗口建设，抓好安达服务区监管，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5) 做好对青山收费站开通准备工作，做好人员调配、培训以及机电系统安装调试，确保开通后收费工作正常开展。

2. 抓好群力房地产项目

(1) 抓好工程计划安排及实施，继续实施项目三期工程，年内达到进户条件。2018年计划完成投资1.1亿元。

(2) 抓好销售工作，结合房地产市场形势以及销售情况，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及方案，确保全年实现销售总额2.96亿元。

3. 抓好龙运现代运营管理

(1) 强化出租车运营及驾驶员管理，做好车辆更新及发包，抓好闲置资产处置，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2) 加强品牌创建，自觉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坚决抵制行业陋习和不文明行为，树立窗口单位良好形象。

4. 抓好创新发展工作

(1) 发挥混合所有制企业优势，优化企业内部经营机制与管理模式，增强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

(2) 密切与股东单位特别是民营企业的联系与合作，力争在新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布局新领域投资项目，优化产业布局，积极培育新的效益增长点，为今后形成双主业奠定基础。

5. 抓好基础管理工作

(1) 建立企业人员收入正常增长机制，巩固困难员工帮扶机制，让企业发展成果惠及广大干部员工。

(2) 强化全面预算管理、绩效管理、政务管理以及内控工作，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3) 抓好安全、信访和保密工作，严格落实责任，切实维护发展稳定大局。

6. 抓好定点帮扶抚远工作

(1) 抓好教育医疗帮扶，做好捐助资金的使用监管，确保善款善用。

(2) 抓好产业帮扶，积极推进抚远冷链物流产业园项目，争取项目早日落地。

上述经营目标是公司对2018年经营业绩的前瞻性描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风险。

宏观经济发展与公路运输量关系密切，2018年宏观经济发展总体向好的趋势下，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及增速放缓的问题依然存在。经济发展与车流量密切相关，公司也将面临宏观经济波动所带来的新挑战、新问题。公司将深入分析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强化管理，多措并举，努力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影响。

2. 政策风险。

高速公路收费管理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整的影响十分明显。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国家重大战略的实施，高速公路路网的完善及改造及相应政策的出台可能会导致公司主营通行费收入的波动。重大节假日小型客车免收通信费以及鲜活产品“绿色通道”政策的实施，也将持续削减公司通行费收入。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有关政策的调整，深入分析和评估政策调整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制定科学有效的应对措施，不断强化公司自身实力，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充分发挥自身资金及管理优势，培育多元化利润增长点，降低对主营收费业务的依赖，化解政策风险对公司影响。

3. 经营权到期风险。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高速公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为30年。针对经营权到期的风险，公司将全面分析和评估公司的自身状况，顺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及趋势，深入挖掘多元化经营的潜力，拓宽多元化发展的领域，逐步提高非主营业务所占比重，实现公司发展的战略转型和升级，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4. 路网分流及多种交通方式替代风险。

国家路网建设的不断升级和完善，平行线路的增加造成的路网分流日趋明显；国家铁路路网建设的快速发展，铁路客、货运的运输量不断增加，一定程度上分流高速公路的车流量。本公司哈大高速受大广高速和哈肇老路的分流以及哈齐高铁客运的分流显著增加。公司将及时跟踪路网规划和布局的变化，评估不同运输方式对高速公路运输的分流状况，制定有效的应对措施。同时，公司将积极开展员工的职业技能培训，不断提高通行效率和服务水平，以优质的服务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315,878,5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86,847,985.69 元。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81	0	106,586,164.25	352,762,632.14	30.21
2016 年	0	0.66	0	86,847,985.69	289,126,844.45	30.04
2015 年	0	0.63	0	82,900,349.97	276,057,325.80	30.03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	黑龙江省	龙高集团向	龙江交通存	否	是		

	交易	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龙江交通出具了《规范、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在其作为龙江交通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期间尽量减少与龙江交通的关联交易，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龙江交通《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关联交易。	续期间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龙江交通存续期间，龙高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会从事与龙江交通所属收费高速公路或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龙江交通或证券监管部门认为龙高集团不时拥有的业务与其形成实质竞争，龙高集团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	龙江交通存续期间	否	是		

			解决。					
其他承诺	其他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龙高集团作出《关于分立后公司独立、规范性要求的承诺函》，承诺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保证龙江交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其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促使分立后公司建立、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龙江交通存续期间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2015年7月9日，控股股东龙高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做出承诺：在股市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公司股票。	股市异常波动时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自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持有的龙江交通的股票。	6个月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	自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6	6个月	是	是		

		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个月内，不减持持有的龙江交通的股票。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64,755.71元，营业外支出减少876,138.78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811,383.07元；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2,059,297.57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2,059,297.57元。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本期其他收益增加710,929.83元，营业外收入减少710,929.83元。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30号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391,238,433.07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0.00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期发生额283,632,075.28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期发生额0.00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2017年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7年度的净资产及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本公司之联营公司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龙江银行），依据《省财政厅关于龙江银行企业年金方案的批复》（黑财际金[2015]28 号），按照报送方案自 2015 年度起建立企业年金制度，将 2011 年至 2014 年计提的企业年金转回。上述事项，导致龙江银行 2015 年及 2016 年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1.13 亿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0.28 亿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0.77 亿元，盈余公积增加 0.08 亿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相应调增 2015 年度盈余公积 677,473.10 元，未分配利润 6,097,257.90 元，调增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长期股权投资 6,774,731.00 元。对本期净利润无影响。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本年度无新增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尚未完结的诉讼事项如下：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中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纠纷案。本公司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东高投资）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 5,610,745.34 元。根据该行出具的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对账单，上述银行存款余额为 10,745.34 元。2005 年 1 月，东高投资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支付存款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判决被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街支行给付东高投资存款 5,610,745.34 元及利息。	该事项已经在公司 2012 年-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2012 年 11 月 22 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2]黑商终字第 65 号民事裁定书，该刑事案件正在公安机关侦查过程中，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2004 年 9 月 25 日，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世纪东高）签订《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协议约定，东高投资向世纪东高交纳工程总造价 15%的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 2,427.98 万元。协议签订后东高投资履行了义务，但世纪东高因丧失了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权而无法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且因涉嫌经济犯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	该事项已经在公司 2012 年-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2006 年 1 月 20 日，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世纪东高公告送达了（2006）庆执字第 39 号执行通知书，此案尚未执行终结。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与龙高集团签订土地、房产租赁合同的议案》，公司租赁龙高集团回购的房产，年租金 50 万元，租赁期限至哈大高速公路收费权终止或不再经营哈大高速公路收费权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含超额部分追认）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7-006、009 号公告。
公司在关联法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存款构成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含超额部分追认）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7-006、009 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情况。

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时，公司承继了对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简称“东高油脂”）1200 万债权。2017 年 10 月 18 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证明书》，对东高油脂破产申请立案。2017 年 11 月 7 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吉 01 破申 9 号裁定受理东高油脂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吉林中证律师事务所担任东高油脂管理人。2017 年 11 月 9 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送达（2017）吉 01 破申 9 号之二《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通知本公司依法申报债权。

2018 年 1 月 15 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吉 01 破 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东高油脂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具备破产条件，宣告东高油脂破产。

本公司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后，委托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作为龙江交通的代理人，代理龙江交通参加东高油脂的破产案件。目前，代理人正按相关法律程序开展债权申报及清算等相关工作。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深刻学习和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精准扶贫的战略思想，积极响应黑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精准扶贫的号召，根据黑龙江省精准扶贫的总体部署，与对口扶贫城市抚远市进行对接。在充分调研考察当地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确定精准扶贫项目，并制定精准扶贫计划。一是产业扶贫，在充分调研考察的基础上，科学筹划确定产业扶贫项目。二是教育医疗帮扶，发起设立“抚远市龙江交通爱心教育医疗资助计划”帮助抚远市贫困学生及因病致贫家庭。三是动员员工爱心捐款，为抚远市贫困弱势群体奉献爱心，传递温暖。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 年，公司积极响应黑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精准扶贫的号召，成立专门的脱贫攻坚对口帮扶工作小组，深入抚远市进行实地调研，了解抚远扶贫现状及需求情况。经过大量细致的工作，初步拟定光伏项目并制定了相关实施方案。9 月，公司接到抚远的通知，光伏项目贷款已经申请成功，不需要公司进行投资帮扶，至此光伏扶贫项目终止。10 月，扶贫工作组赴抚远对冷链物流园区项目进行了实地考察和初步衔接，并对项目投资等事宜进行初步测算。经研究决定新的扶贫项目为抚远冷链物流园区项目。公司对抚远地区建档立户贫困户的情况进行走访调研，拟定“抚远市龙江交通爱心教育医疗资助计划”，连续三年每年捐赠 100 万元用于帮扶抚远市贫困家庭学生以及因病致贫家庭。公司党委向全体员工发出爱心捐款的倡议，号召全体员工向贫困学生及家

庭奉献爱心，共筹集善款 33580 元。2017 年，公司就精准扶贫项目的启动做了大量前期工作并制定了周密的实施计划，公司将在 2018 年认真落实精准扶贫的各项具体工作。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公司将在充分调研项目可行性的基础上，深入开展相关工作，因地制宜地制定抚远冷链物流园项目的实施方案，推进精准扶贫项目的进展。公司将针对“抚远市龙江交通爱心教育医疗资助计划”与抚远市相关部门对接，做好帮扶对象的条件审核等工作，并支付首笔 100 万扶贫款项。同时，公司将筹集的公司员工爱心捐款落实具体捐赠对象进行帮扶。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自身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并重，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龙高集团将其持有的 246,000,000 股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批准，协议转让给元龙景运，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第一大股东龙高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52.17% 变更为 33.48%，第二大股东元龙景运持有公司 16.89% 股份，第三大股东招商公路持有公司 16.52% 股份，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有公司 31.31% 股份。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8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55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 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246,000,000	440,482,178	33.48	0	无		国有法人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000,000	246,000,000	18.69	0	质押	246,000,000	其他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217,396,393	16.52	0	无		国有法人
张高明	710,033	8,700,033	0.6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惠珍	3,207,186	5,177,186	0.3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 敏	-857,000	4,943,000	0.3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杨德强	2,900,000	4,500,000	0.3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丽芳	3,238,381	3,238,381	0.2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温馨一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19,270	3,119,270	0.24	0	未知		其他
吴承志	-32,196	3,048,200	0.2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440,482,178	人民币普通股	440,482,178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000,000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7,396,393	人民币普通股	217,396,393			
张高明		8,700,033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33			
李惠珍		5,177,186	人民币普通股	5,177,186			
王 敏		4,9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43,000			
杨德强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王丽芳		3,238,381	人民币普通股	3,238,381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温馨一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19,270	人民币普通股	3,119,270			
吴承志		3,04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第一个大股东龙高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第二大股东元龙景运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第三大股东招商公路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孙熠嵩
成立日期	1993 年 12 月 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公路工程施工贰级。高等级公路的开发，建设，管理，养护，经营。普通机械，办公设备，汽车配件，房屋租赁，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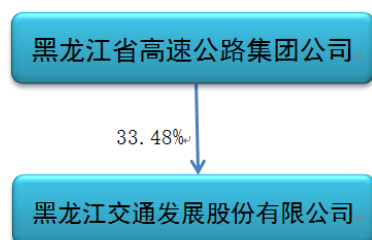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于飞
主要经营业务	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是黑龙江省政府职能部门，主管全省的交通运输事项。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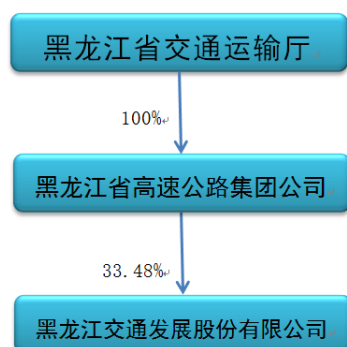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	邓仁杰	1993年12月18日	91110000101717000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17,821.1497	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

公司				管理；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人才培养。（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注册资本变更为 617,821.1497 万元。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熠嵩	董事长	男	54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47.44	否
姜岩飞	副董事长	男	57	2016-05-25	2016-06-19	0	0	0		7.14	否
李吉胜	董事 总经理	男	55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47.44	否
赵阳	董事	男	46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7.14	否
崔凤臣	董事	男	57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7.14	是
戴琦	董事、董秘 副总经理	女	52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40.91	否
方云梯	独立董事	男	67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8.57	否
王兆君	独立董事	男	60	2014-05-23	2016-06-19	0	0	0		8.57	否
张劲松	独立董事	女	52	2014-05-23	2016-06-19	0	0	0		8.57	否
刘玉生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31.12	否
刘霄雷	监事	女	46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5.71	是
潘焯	监事	男	29	2016-05-25	2016-06-19	0	0	0		5.71	否
王伟东	副总经理	男	57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34.01	否
薛志超	副总经理	男	53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34.01	否
侯彦龙	财务总监	男	52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34.31	否
于增斌	党委委员	男	58	2013-06-19	2016-06-19	0	0	0		34.01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61.80	/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股东单位协调，推进董、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目前推荐人选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在股东单位推荐人选确定后履行换届选举相关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孙熠嵩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黑龙江省交通厅驻北京联络处主任，黑龙江省交通征费稽查局党委书记、兼任黑龙江省交通公安局党委书记、政委，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龙高集团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姜岩飞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蛇口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在山东省交通开发投资公司出任要职。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总经理（COO）；宁波北仑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贵州贵黄公路公司、广西华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桂梧高速公路桂阳段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广西桂兴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柳桂高速公路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常任理事，本公司副董事长。
李吉胜	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黑龙江省路桥建设总公司副总经理，黑龙江省路桥建设集团董事、四公司经理，董事、副董事长、党委委员，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阳	研究生学历。历任哈伊高速公路管理处办公室主任；哈伊公路公司副经理；黑龙江省公路收费管理局工会主席；现任黑龙江交通实业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崔凤臣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黑龙江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稽征科长；黑龙江省经济委员会医学发展中心副主任；黑龙江省交通集团办公室主任、副总裁；龙高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东北高速董事。现任龙高集团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戴琦	中共党员，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结业，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证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历任吉林省中通交通文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职员、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方云梯	历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浙商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大学金融管理学院特聘研究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兆君	博士，青岛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青岛科技大学农林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东北林业大学大学博士生导师。教育部农林经济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林业企业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林业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森林与人类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林业经济》杂志编委会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劲松	博士，哈尔滨商业大学基础会计教研部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黑龙江省会计学会副会长、东北三省暨内蒙古自治区高校会计教师联合会副秘书长、黑龙江省教育会计学会副会长、黑龙江省政协委员、哈尔滨市专顾委委员；九三省委科普工作委员会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玉生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黑龙江省第四公路工程处副处长；抚远县扶贫指挥部常务指挥；兼任黑龙江省路桥集团副总会计师；哈绥高速公路指挥部常务指挥；兼任哈伊管理处处长；黑龙江省收费公路管理局副局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霄雷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哈尔滨公路大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黑龙江省哈绥公路管理处哈尔滨所副站长；龙高集团财务部部长、副总经理兼东北高速监事。现任龙高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潘焯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项目经理，曾在中国人寿北京分公司、北京天奕方圆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北京鑫源盛钢构集团工作。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项目经理，兼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本公司监事。
王伟东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黑龙江省哈大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哈尔滨松花江公路大桥收费处副处长；黑龙江省公路路政管理局副局长；黑龙江省公路局办公室主任；黑龙江省公路路政处处长，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薛志超	中共党员，学士学位。历任黑龙江省公路局工程办工程师，黑龙江省公路局养护办副主任，黑龙江省公路局地道办主任，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副处级），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侯彦龙	中共党员，学士学位。历任黑龙江省交通厅财务审计处副主任科员；黑龙江省公路局监察室副调研员；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于增斌	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黑龙江省交通厅派黑龙江省海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党委委员、纪委委员、机关总支书记，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委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孙熠嵩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6月22日	
姜岩飞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1年02月	
李吉胜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党委书记	2010年06月22日	
崔凤臣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总经理	2002年03月11日	
刘霄雷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08年05月19日	
潘 焯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项目经理	2014年07月28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姜岩飞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2月	2017年12月25日
王兆君	青岛科技大学	教授		
张劲松	哈尔滨商业大学	基础会计教研部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		
潘 焯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2月25日	
潘 焯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4月11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审议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和《董、监事津贴标准》，确定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61.8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4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84
销售人员	11
技术人员	43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74
合计	7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6
本科	196
大专	287
大专以下	241
合计	74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充分考虑企业的发展需要及实际支付能力，对关键岗位及市场供应稀缺人员采取薪酬领先策略，对市场供应充足人员薪酬采取市场跟随战略，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外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为各类人员制定出个人成长及企业需要相结合培训计划，以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9000 工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25000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部控制管理的各个环节和流程；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治理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

(1) 关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为公司的法律顾问，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并全程见证，出具法律意见，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法律意见书均在指定媒体披露。

(2)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2 次，临时会议 2 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职，认真履行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对公司的发展起到良好的推动和促进作用。公司全体董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2 次，临时会议 1 次。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监督职能，依法对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 3 名监事积极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4) 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充分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占用、挪用公司资金和资产以及敢于公司经营的现象，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的现象。公司及及时披露了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控股大股东侵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5)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严格按照证监会及交易所的要求，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及时在指定媒体披露定期报告及公司经营的重要信息，确保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

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多种途径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认真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7) 做好内幕交易防控，加强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做好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日常工作中不断强化内幕交易防控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细化内幕信息管理的重点和流程，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的发生。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2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孙熠嵩	否	4	4	3	0	0	否	1
姜岩飞	否	4	4	3	0	0	否	0
李吉胜	否	4	3	3	1	0	否	0
赵阳	否	4	3	3	1	0	否	0
崔凤臣	否	4	4	3	0	0	否	1
戴琦	否	4	4	3	0	0	否	1
方云梯	是	4	4	3	0	0	否	0
王兆君	是	4	4	3	0	0	否	1
张劲松	是	4	4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制定了《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以及绩效考评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兑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进行监督。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与公司年度报告一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与公司年报一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京永审字（2018）第 110013 号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交通”）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龙江交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龙江交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华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杜凤利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1,018,791,178.73	595,303,860.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附注七、2	102,709,009.10	81,015,354.6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200,000.00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3,291,867.69	4,671,687.17
预付款项	附注七、6	19,352,594.56	25,770,782.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附注七、7	13,308,203.60	5,665,136.71
应收股利	附注七、8	720,000.00	72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8,252,015.92	11,157,42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0,977,398.00	1,799,684,885.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30,791,631.21	87,084,961.36
流动资产合计		2,118,393,898.81	2,611,074,095.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附注七、14	5,100,000.00	5,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1,165,798,089.03	1,105,415,785.74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18	72,733,307.06	69,448,800.79
固定资产	附注七、19	1,456,254,172.36	1,550,590,073.76
在建工程	附注七、20		9,986,87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七、25	38,732,661.38	56,511,934.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8,105,563.38	9,371,71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8,515,065.92	8,034,933.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5,238,859.13	2,814,460,109.34

资产总计		4,873,632,757.94	5,425,534,205.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七、35	150,563,708.99	102,309,809.74
预收款项	附注七、36	48,814,461.46	782,553,259.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7	1,122,634.66	979,949.30
应交税费	附注七、38	43,377,865.10	21,598,404.66
应付利息	附注七、39		65,312.50
应付股利	附注七、40	55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547,655,755.82	667,054,020.7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2,084,426.03	1,604,560,756.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7		22,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附注七、50	217,789.00	456,100.00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2,007,954.06	2,060,56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375.27	723,401.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1,118.33	25,740,065.99
负债合计		795,035,544.36	1,630,300,822.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七、53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1,221,677,852.74	1,221,677,852.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16,695,417.46	5,082,856.30
专项储备	附注七、58	3,816,013.59	2,609,811.44
盈余公积	附注七、59	134,987,161.20	97,302,378.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1,349,205,170.33	1,120,975,30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8,869,351.40	3,763,526,776.56
少数股东权益		69,727,862.18	31,706,60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8,597,213.58	3,795,233,38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73,632,757.94	5,425,534,205.19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4,820,257.19	448,005,926.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七、1		345,540.36
预付款项		48,024.54	459,089.29
应收利息		7,886,711.82	2,627,636.71
应收股利		6,95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七、2	4,763,491.94	72,710,520.15
存货		1,424,681.19	1,374,158.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450,000.00	6,7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45,343,166.68	532,272,871.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550,000.00	29,2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84,227,759.46	1,423,845,456.17
投资性房地产		9,041,266.48	9,342,395.44
固定资产		1,318,218,703.83	1,388,844,214.73
在建工程			9,416,87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312.30	21,481.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24,285.60	6,015,42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595,847.33	120,287,943.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5,571,175.00	2,987,023,789.91
资产总计		3,780,914,341.68	3,519,296,661.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7,369.15	1,372,059.92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29,402.70	637,745.68
应交税费		6,906,213.98	9,829,437.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4,422,964.71	156,830,593.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065,950.54	168,669,83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2,065,950.54	168,669,836.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1,341,582.62	1,351,341,582.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695,417.46	5,082,856.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987,161.20	97,302,378.64
未分配利润		833,336,493.78	581,021,436.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8,848,391.14	3,350,626,825.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80,914,341.68	3,519,296,661.58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87,076,585.60	499,084,199.62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1,787,076,585.60	499,084,199.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2,329,876.97	280,820,220.78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1,299,955,820.85	195,469,827.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89,560,423.59	9,661,574.12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15,703,018.15	10,520,304.35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57,514,785.06	61,473,674.49
财务费用	附注七、65	-10,644,977.83	-5,643,153.90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七、66	10,240,807.15	9,337,993.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7	20,092,204.72	-373,698.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112,727,737.38	123,993,424.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951,869.69	121,537,260.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1,383.07	-2,059,297.5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710,929.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7,466,197.49	339,824,407.03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69	3,140,322.38	5,318,416.12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0	493,141.74	916,291.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113,378.13	344,226,531.53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1	68,874,945.06	60,594,456.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238,433.07	283,632,075.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238,433.07	283,632,075.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38,475,800.93	-5,494,769.17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762,632.14	289,126,84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778,273.76	-45,810,052.1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778,273.76	-45,810,052.1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7,613.86	600,206.8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47,613.86	600,206.84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25,887.62	-46,410,258.9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3,925,887.62	-46,410,258.9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9,460,159.31	237,822,02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984,358.38	243,316,792.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475,800.93	-5,494,769.1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2

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01,760,962.24	385,315,864.53
减:营业成本		143,335,508.33	139,487,345.21
税金及附加		2,356,709.77	5,648,776.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797,809.04	35,724,301.61
财务费用		-10,026,264.19	-5,185,302.56
资产减值损失		-114,768,385.85	283,049,800.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01,869.69	163,237,260.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951,869.69	121,537,260.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55.71	-469,253.93
其他收益		658,319.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3,690,530.22	89,358,949.89
加:营业外收入		98,354.68	3,348,773.56
减:营业外支出		16,590.87	16,384.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772,294.03	92,691,339.36
减:所得税费用		86,924,468.44	-17,360,054.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847,825.59	110,051,393.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847,825.59	110,051,393.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778,273.76	-45,810,052.1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47,613.86	600,206.8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47,613.86	600,206.8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25,887.62	-46,410,258.9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3,925,887.62	-46,410,258.96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5,069,551.83	64,241,341.4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5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0,387,749.21	938,348,490.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93,092.61	96,924,82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980,841.82	1,035,273,31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627,237.38	387,205,870.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769,440.50	91,692,55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491,453.32	118,835,35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92,088.57	121,755,30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080,219.77	719,489,09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900,622.05	315,784,229.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8,99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67,160.33	2,456,163.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300.00	182,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95,500.00	5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711,958.33	54,638,863.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75,703.98	34,195,92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447.69	1,736,180.8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72,556.83	198,09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48,708.50	234,027,610.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963,249.83	-179,388,747.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19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263,610.69	94,898,391.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737.89	843,789.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440,348.58	215,742,18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40,348.58	-65,742,181.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423,523.30	70,653,30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753,825.70	260,100,525.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7,177,349.00	330,753,825.70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4,787,171.26	390,489,07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300,979.39	15,948,38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088,150.65	406,437,45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34,861.10	5,908,129.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993,695.45	66,670,28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158,383.38	65,008,764.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83,145.56	27,776,51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470,085.49	165,363,69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618,065.16	241,073,757.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91,292.64	41,7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000.00	5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05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99,292.64	91,75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5,041.55	9,729,399.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68,900.00	181,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73,941.55	190,779,39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25,351.09	-99,023,399.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847,985.69	82,900,349.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47,985.69	82,900,349.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47,985.69	-82,900,349.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5,895,430.56	59,150,008.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955,926.63	207,805,91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851,357.19	266,955,926.63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1,677,852.74		5,082,856.30	2,609,811.44	97,302,378.64		1,120,975,306.44	31,706,606.40	3,795,233,38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221,677,852.74		5,082,856.30	2,609,811.44	97,302,378.64		1,120,975,306.44	31,706,606.40	3,795,233,38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78,273.76	1,206,202.15	37,684,782.56		228,229,863.89	38,021,255.78	283,363,830.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78,273.76				352,762,632.14	38,475,800.93	369,460,159.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684,782.56		-124,532,768.25	-550,000.00	-87,397,985.69
1. 提取盈余公积									37,684,782.56		-37,684,782.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847,985.69	-550,000.00	-87,397,985.6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206,202.15			95,454.85	1,301,657.00
1. 本期提取							1,465,894.00			116,006.00	1,581,900.00
2. 本期使用							259,691.85			20,551.15	280,243.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1,677,852.74	-16,695,417.46	3,816,013.59	134,987,161.20	1,349,205,170.33	69,727,862.18	4,078,597,213.5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1,677,852.74		50,892,908.42	1,268,477.29	86,297,239.28		925,753,951.32	40,395,226.83	3,642,164,22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221,677,852.74		50,892,908.42	1,268,477.29	86,297,239.28		925,753,951.32	40,395,226.83	3,642,164,22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810,052.12	1,341,334.15	11,005,139.36		195,221,355.12	-8,688,620.43	153,069,15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10,052.12				289,126,844.45	-5,494,769.17	237,822,023.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05,139.36		-93,905,489.33	-3,300,000.00	-86,200,349.9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05,139.36		-11,005,139.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900,349.97	-3,300,000.00	-86,200,349.9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17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41,334.15				106,148.74		1,447,482.89
1. 本期提取						1,565,103.76				123,857.13		1,688,960.89
2. 本期使用						223,769.61				17,708.39		241,478.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1,677,852.74	5,082,856.30	2,609,811.44	97,302,378.64		1,120,975,306.44	31,706,606.40		3,795,233,382.96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51,341,582.62		5,082,856.30		97,302,378.64	581,021,436.44	3,350,626,82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351,341,582.62		5,082,856.30		97,302,378.64	581,021,436.44	3,350,626,825.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78,273.76		37,684,782.56	252,315,057.34	268,221,56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78,273.76			376,847,825.59	355,069,551.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684,782.56	-124,532,768.25	-86,847,985.69
1. 提取盈余公积									37,684,782.56	-37,684,782.5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86,847,985.69	-86,847,985.6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51,341,582.62		-16,695,417.46		134,987,161.20	833,336,493.78	3,618,848,391.14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51,341,582.62		50,892,908.42		86,297,239.28	564,875,532.18	3,369,285,833.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351,341,582.62		50,892,908.42		86,297,239.28	564,875,532.18	3,369,285,833.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810,052.12		11,005,139.36	16,145,904.26	-18,659,008.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10,052.12			110,051,393.59	64,241,34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05,139.36	-93,905,489.33	-82,900,349.9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05,139.36	-11,005,139.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82,900,349.97	-82,900,349.9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51,341,582.62		5,082,856.30		97,302,378.64	581,021,436.44	3,350,626,825.00

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彦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金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交通”、“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黑政函[2010]4号《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上市方案的批复》批准，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94]号《关于核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高速”）新设分立的两家股份有限公司之一。本公司已于2010年3月1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2.132亿元人民币，公司发起人股东为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简称“龙高集团”）、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后更名为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分别为49.19%、17.92%。2010年3月19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601188。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黑国资产[2012]3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271号）批准，本公司2013年度以每股2.24元的发行价格向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267.8571万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31,587.8571万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金额为10,267.8571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7.8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金额为121,32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92.20%。上述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2016年11月14日上市流通。

2017年度，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246,000,000股股份转让给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元龙景运”）。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龙高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40,482,17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48%；元龙景运持有本公司股份246,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69%；招商局公路科技网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17,396,3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52%。

注册地、总部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注册号：912300005513040198，公司法定代表人：孙熠嵩。

公司所属行业：公路管理与养护。

经营范围：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公路养护服务，园林绿化。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实际控制方为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30号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391,238,433.07

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0.0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期发生额 283,632,075.28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期发生额 0.0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本期其他收益增加 710,929.83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710,929.83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64,755.71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876,138.78 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811,383.07 元；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2,059,297.57 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2,059,297.57 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对本公司 2017 年度的净资产及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损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

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一致的应收款项具有相似的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20	20
4—5 年	40	4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其他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① 房地产类存货

开发产品、开发成本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② 非房地产类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

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40	5%	2.375%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公路及构筑物	工作量法		5.00	10.8227 元、标准车次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5.00	2.375
交通设施	直线法	10	5.00	9.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
营运车辆	直线法	7.75	5.00	12.9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提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

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

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特许经营权	7.75
软件	5
其他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车辆通行费

在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营运收入实现。

(2) 出租车营运

在提供劳务，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据时，确认营运收入实现。

(3) 商品销售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4) 房地产开发

对于房地产购买方在建造工程开始前能够规定房地产设计的主要结构要素，或者能够在建造过程中决定主要结构变动的，房地产建造协议符合建造合同定义，本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对于房地产购买方影响房地产设计的能力有限（如仅能对基本设计方案做微小变动）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有关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和方法，并结合本公司房地产销售业务的具体情况确认相关的营业收入。

①开发产品

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分期收款销售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分期收款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③出售自用房屋

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房屋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5）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6）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7）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9.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批准。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391,238,433.0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0.0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期发生额 283,632,075.28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期发生额 0.00 元。
(2)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批准。	本期其他收益增加 710,929.83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710,929.83 元。
(3)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批准。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64,755.71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876,138.78 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811,383.07 元;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2,059,297.57 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2,059,297.57 元。

其他说明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30号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17年度,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交通”)之联营公司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龙江银行”),依据《省财政厅关于龙江银行企业年金方案的批复》(黑财际金[2015]28号),按照报送方案自2015年度起建立企业年金制度,将2011年至2014年计提的企业年金转回。上述事项,导致龙江银行调增2015年末和2016年末盈余公积8,503,000.00元,未

分配利润 76,525,000.00 元。2017 年度, 龙江交通按持股比例, 调增 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盈余公积 677,473.10 元, 未分配利润 6,097,257.90 元, 长期股权投资 6,774,731.00 元。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出租车和车辆通行费收入按 3% 简易征收、不动产租赁和不动产销售按 5% 简易征收, 产品销售收入按 17% 计算销项税额, 扣除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	3%、5%、17%
消费税		
营业税	不动产租赁和销售按 5% 计算缴纳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33.27	3,226.32
银行存款	1,016,800,989.09	594,456,459.03
其他货币资金	1,985,356.37	844,175.36
合计	1,018,791,178.73	595,303,860.7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存出投资款和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银行按揭缴纳的保证金。

(2) 期末受限制货币资金情况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高投资”）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滨河松街支行存款 5,610,745.34 元，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对账单显示存款余额为 10,745.34 元。东高投资已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详见附注十四、2；

②本公司一年期定期存款 51,968,900.0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三年期定期存款 60,000,000.0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存款 12,203,656.83 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金 1,830,527.56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709,009.10	81,015,354.6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02,709,009.10	81,015,354.69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2,709,009.10	81,015,354.69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68,403.36	100	16,876,535.67	83.68	3,291,867.69	20,472,291.87	100	15,800,604.70	77.18	4,671,687.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168,403.36	/	16,876,535.67	/	3,291,867.69	20,472,291.87		15,800,604.70		4,671,687.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267,008.86		
1 年以内小计	1,267,008.86		
1 至 2 年	387,968.80	19,398.44	5
2 至 3 年	695,117.12	69,511.71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04,371.08	180,874.22	20
4 至 5 年	511,977.00	204,790.80	40
5 年以上	16,401,960.50	16,401,960.50	100
合计	20,168,403.36	16,876,535.6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5,930.97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利民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286,504.00	11.34	2,060,798.40
哈尔滨群力项目新区基础设施项目部	1,495,580.50	7.42	1,495,580.50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301,500.00	6.45	216,230.00
江都市通达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817,730.00	4.05	817,730.00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674,444.61	3.34	13,532.59
合计	6,575,759.11	32.60	4,603,871.4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473,320.13	90.29	12,753,058.14	49.48
1 至 2 年	1,859,274.43	9.61	4,022,347.63	15.6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0,000.00	0.10	8,995,376.46	34.91
合计	19,352,594.56	100	25,770,782.23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哈尔滨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1,325,064.00	1-2 年	预付仲裁费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哈尔滨供电公司	476,602.04	1-2 年	预付电力工程款
合计	1,801,666.04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阳光农业相互保险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5,355,575.25	27.67
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道外分公司	4,967,331.00	25.67
黑龙江省高维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449,289.00	17.82
哈尔滨一汽森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063,600.00	15.83
哈尔滨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1,325,064.00	6.85
合计	18,160,859.25	93.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308,203.60	5,665,136.71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3,308,203.60	5,665,136.7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	720,000.00	720,000.00
合计	720,000.00	72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570,667.09	100	79,318,651.17	90.58	8,252,015.92	84,573,044.33	100	73,415,616.55	86.81	11,157,427.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7,570,667.09		79,318,651.17		8,252,015.92	84,573,044.33	100	73,415,616.55		11,157,427.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7,074,181.55		
1 年以内小计	7,074,181.55		

1 至 2 年	236,366.85	11,818.34	5
2 至 3 年	862,698.78	86,269.88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5,808.66	39,161.73	20
4 至 5 年	33,683.39	13,473.36	40
5 年以上	79,167,927.86	79,167,927.86	100
合计	87,570,667.09	79,318,651.1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03,034.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2,465,309.95	29,099,297.80
保证金	25,717,581.00	24,913,225.46
员工借款	2,902,697.42	3,283,527.55
其他	26,485,078.72	27,276,993.52
合计	87,570,667.09	84,573,044.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世纪东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279,800.00	5 年以上	27.73	24,279,800.00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其他	12,000,000.00	5年以上	13.70	12,000,000.00
天缘产权公司	其他	3,200,000.00	5年以上	3.65	3,200,000.00
北京明发永业商贸公司	往来款	1,779,203.66	1年以内-5年	2.03	338,592.14
长春市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810,320.74	5年以上	0.93	810,320.74
合计		42,069,324.40		48.04	40,628,712.88

注：应收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款项为支付的工程履约保证金，2005年6月，大庆仲裁委员会裁定其返还本公司，详见附注十四、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6,517.71		2,216,517.71	2,170,284.39		2,170,284.3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346,225.73	660,219.28	6,686,006.45	6,337,997.68	660,219.28	5,677,778.4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101,067,499.91		101,067,499.91	1,791,836,822.41		1,791,836,822.41
开发产品	811,007,373.93		811,007,373.93			
合计	921,637,617.28	660,219.28	920,977,398.00	1,800,345,104.48	660,219.28	1,799,684,885.20

开发产品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竣工备案时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红树湾一、二期	2017年1月		1,902,975,311.09	1,091,967,937.16	811,007,373.93
合计			1,902,975,311.09	1,091,967,937.16	811,007,373.93

开发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初数	年末数
红树湾一、二期	2013 年 12 月	2016 年 10 月	17.40 亿元	1,791,836,822.41	
红树湾三期	2017 年 7 月	2019 年 12 月	3.16 亿元		101,067,499.91
合计				1,791,836,822.41	101,067,499.9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60,219.28					660,219.2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60,219.28					660,219.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30,791,631.21	87,084,961.36
合计	30,791,631.21	87,084,961.36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公司房地产项目预交的各项税款。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100,000.00	30,000,000.00	5,100,000.00	35,100,000.00	30,000,000.00	5,1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5,100,000.00	30,000,000.00	5,100,000.00	35,100,000.00	30,0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35,100,000.00	30,000,000.00	5,100,000.00	35,100,000.00	30,000,000.00	5,1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42.45	
哈尔滨市鑫龙运现代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95.90	
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	3,600,000.00			3,600,000.00					40.00	720,000.00
合计	35,100,000.00			35,1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	720,000.00

注：①2001年5月，原东北高速投资3,000万元参股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哈特宝”），占其注册资本的42.45%，哈特宝已资不抵债停止经营。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成本法核算，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龙运现代运输有限公司（简称“龙运现代”）、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龙源投资”）将其共同投资的哈尔滨市鑫龙运现代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简称“鑫龙运现代”）承包给非关联方，承包期限为2014年6月1日起至2019年5月31日止，承包费每年人民币450,000.00元，承包期满后鑫龙运现代将出售给承包方，承包期间承包方对鑫龙运

现代享有自主、独立的经营权。自 2014 年 6 月 1 日起，龙运现代和龙源投资对鑫龙运现代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成本法核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③2015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龙运现代运输有限公司（简称“龙运现代”）与黑龙江奥格瑞达物流运输有限公司（简称“奥格物流”）签订协议，协议约定：龙运现代将其与奥格物流共同投资的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简称“龙运现代燃气公司”）交由奥格物流全权负责，龙运现代不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龙运现代全年完成日均用气量 3 万方以上，享受投资回报率 20% 的年收益。龙运现代燃气公司支付龙运现代收益后，奥格物流享受公司全部的剩余收益。自 2015 年度起，龙运现代对龙运现代燃气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成本法核算。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0,000,000.00		30,000,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30,000,000.00		30,00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5,415,785.74			109,951,869.69	-21,778,273.76		27,791,292.64			1,165,798,089.03	
小计	1,105,415,785.74			109,951,869.69	-21,778,273.76		27,791,292.64			1,165,798,089.03	
合计	1,105,415,785.74			109,951,869.69	-21,778,273.76		27,791,292.64			1,165,798,089.03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474,724.18	18,062,259.32		74,536,983.50
2. 本期增加金额	5,111,621.23			5,111,621.23
(1) 外购	5,111,621.23			5,111,621.23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1,586,345.41	18,062,259.32		79,648,604.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19,078.26	869,104.45		5,088,18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3,669.16	453,445.80		1,827,114.96
(1) 计提或摊销	1,373,669.16	453,445.80		1,827,11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592,747.42	1,322,550.25		6,915,297.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993,597.99	16,739,709.07		72,733,307.06
2. 期初账面价值	52,255,645.92	17,193,154.87		69,448,800.79

注：2014年10月1日，本公司将账面净值为10,019,935.60元（原值为12,695,000.00元）的办公用房屋改为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的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2016年7月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龙源投资将账面净值为60,853,012.47元（原值为61,841,983.50元）的安达服务区整体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安达服务区房屋	46,952,331.51	正在办理中

注: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安达服务区房屋为子公司龙源投资所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公路及构筑物	交通设施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900,009.42	27,445,110.95	229,075,695.63	2,023,197,614.30	70,660,548.51	3,044,218.97	2,546,323,19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700,000.00	404,544.56	7,910,420.48		11,605,297.00	553,463.08	21,173,725.12
(1) 购置		404,544.56	7,910,420.48		2,153,350.00	553,463.08	11,021,778.12
(2) 在建工程转入	700,000.00				9,451,947.00		10,151,947.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209,913.16				7,209,913.16
(1) 处置或报废			7,209,913.16				7,209,913.16
4. 期末余额	193,600,009.42	27,849,655.51	229,776,202.95	2,023,197,614.30	82,265,845.51	3,597,682.05	2,560,287,009.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625,069.16	19,486,400.31	111,374,888.59	765,839,726.58	45,100,439.83	2,684,452.73	971,110,97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28,817.88	1,702,151.35	25,880,282.40	71,463,689.00	7,301,885.65	257,680.05	110,934,506.33
(1) 计提	4,328,817.88	1,702,151.35	25,880,282.40	71,463,689.00	7,301,885.65	257,680.05	110,934,506.33
3. 本期减少金额			5,565,760.35				5,565,760.35
(1) 处置或报废			5,565,760.35				5,565,760.35
4. 期末余额	30,953,887.04	21,188,551.66	131,689,410.64	837,303,415.58	52,402,325.48	2,942,132.78	1,076,479,723.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48,373.56	21,761,105.55			12,667.71	24,622,146.8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61,841.56				3,261,841.56
(1) 计提			3,261,841.56				3,261,84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330,874.18				330,874.18
(1) 处置或报废			330,874.18				330,874.18
4. 期末余额		2,848,373.56	24,692,072.93			12,667.71	27,553,114.2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2,646,122.38	3,812,730.29	73,394,719.38	1,185,894,198.72	29,863,520.03	642,881.56	1,456,254,172.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66,274,940.26	5,110,337.08	95,939,701.49	1,257,357,887.72	25,560,108.68	347,098.53	1,550,590,073.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运输工具	14,791,377.46	6,366,254.58	6,383,982.02	2,041,140.86	
合计	14,791,377.46	6,366,254.58	6,383,982.02	2,041,140.8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720,820.30	无法过户
车辆	44,718.20	无法过户
合计	7,765,538.50	

注：无法过户的房屋建筑物和车辆为子公司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所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ETC 工程				9,416,870.00		9,416,870.00
擎天柱广告牌				570,000.00		570,000.00
合计				9,986,870.00		9,986,87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ETC 工程	10,555,400.00	9,416,870.00	35,077.00	9,451,947.00			89.55	100				自有资金
合计	10,555,400.00	9,416,870.00	35,077.00	9,451,947.0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使用 权	专利 权	非专 利技 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000,000.00	1,280,635.00	137,280,63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500.00	6,500.00
(1) 购置					6,500.00	6,5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6,000,000.00	1,287,135.00	137,287,135.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9,812,473.46	956,226.71	80,768,70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48,387.08	237,386.37	17,785,773.45

(1) 计提				17,548,387.08	237,386.37	17,785,773.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7,360,860.54	1,193,613.08	98,554,473.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639,139.46	93,521.92	38,732,661.38
2. 期初账面价值				56,187,526.54	324,408.29	56,511,934.8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1,356,281.94		175,004.16		1,181,277.78
车库租金	6,015,428.48		91,142.88		5,924,285.60
场地租金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371,710.42		1,266,147.04		8,105,563.38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867,387.13	6,716,846.78	23,884,208.92	5,971,052.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3,201.67	150,800.42	733,537.12	183,384.28
可抵扣亏损	4,363,931.84	1,090,982.96	5,005,324.96	1,251,331.24
预计负债	217,789.00	54,447.25	456,100.00	114,025.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7,954.04	501,988.51	2,060,564.21	515,141.05
合计	34,060,263.68	8,515,065.92	32,139,735.21	8,034,933.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内部交易	2,901,501.07	725,375.27	2,893,607.12	723,401.78
合计	2,901,501.07	725,375.27	2,893,607.12	723,401.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7,541,133.19	120,614,378.43
可抵扣亏损	3,978,289.24	22,185,637.7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917,038.11	-34,824,833.39
合计	76,602,384.32	107,975,182.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78,489.04	3,079,193.05	
2021	2,603,733.02	19,106,444.68	
2022	1,296,067.18		
合计	3,978,289.24	22,185,637.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50,004,270.79	101,368,544.02
货款	559,438.20	941,265.72
合计	150,563,708.99	102,309,809.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五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道外分公司	3,808,254.53	未到期
哈尔滨市冠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6,164.95	未到期
黑龙江和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2,777.00	未到期

哈尔滨韩一地热供暖工程有限公司	247,785.66	未到期
合计	4,604,982.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99,258.46	1,241,943.25
售房款	48,115,203.00	781,311,316.00
合计	48,814,461.46	782,553,259.2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1,992.89	81,880,672.49	81,473,823.06	1,068,842.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7,956.41	11,031,453.37	11,295,617.44	53,792.3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79,949.30	92,912,125.86	92,769,440.50	1,122,634.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233.48	62,757,887.31	62,242,529.83	700,590.96
二、职工福利费	58,801.35	7,900,481.00	7,900,481.00	58,801.35
三、社会保险费	422.76	5,721,296.58	5,704,693.08	17,026.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53,908.59	5,137,305.09	16,603.50

工伤保险费		324,867.25	324,867.25	
生育保险费	422.76	242,520.74	242,520.74	422.76
四、住房公积金	55,951.56	4,255,902.60	4,187,860.60	123,993.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2,225.74	1,222,277.00	1,415,430.55	169,072.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642.00	22,828.00	22,828.00	-642.00
合计	661,992.89	81,880,672.49	81,473,823.06	1,068,842.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4,468.97	8,285,768.10	8,373,988.25	36,248.82
2、失业保险费	8,430.25	42,141.23	39,861.23	10,710.25
3、企业年金缴费	185,057.19	2,703,544.04	2,881,767.96	6,833.27
合计	317,956.41	11,031,453.37	11,295,617.44	53,792.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201,328.50	1,435,762.44
消费税		
营业税		165,375.93
企业所得税	13,408,699.71	16,869,987.56
个人所得税	395,064.39	1,470,929.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1,110.72	110,623.93
房产税	240,725.68	270,805.46
土地使用税	282,724.45	1,036,837.94
教育费附加	679,453.07	77,720.95
土地增值税	13,198,930.46	140,435.83
印花税	19,828.12	19,923.72
其他		1.06
合计	43,377,865.10	21,598,404.66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5,312.5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5,312.5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50,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550,000.00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476,981,604.88	594,998,728.12
保证金	67,984,333.97	70,696,320.69
其他	2,689,816.97	1,358,971.98
合计	547,655,755.82	667,054,020.79

注：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被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人民币29,400.00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8,400.00万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信通房地产”）用于缴纳土地出让金向股东借款，借款期限自2012年8月20日至2015年9月20日；应付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2,100.00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600.00万元，为信通房地产用于房地产项目开发向股东借款，借款期限自2013年7月29日至2015年9月20日；应付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1,260.00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360.00万元，为信通房地产开发项目向股东借款，借款期限2015年1月29日至2015年9月20日。上述借款均为无息借款，信通房地产将在借款期限内分期还款，每期还款按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偿还。

2016年4月28日，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将信通房地产对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9,360.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5年9月20日延长至2016年9月20日，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2016年9月15日，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将信通房地产对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9,360.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6年9月20日延长至2017年9月20日，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信通房地产已偿还上述借款12,870.00万元。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借款及往来款	445,843,053.96	未到期或已逾期
保证金	55,499,885.69	未到期
合计	501,342,939.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信通房地产”）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金额2.00亿元，仅用于红树湾一、二期项目建设，期限自2015年12月15日至2017年12月15日，首次提款日不迟于2016年7月22日，合同下全部贷款资金的最后提款日不迟于2018年7月22日。

本借款合同由信通房地产以存货中的218套房屋及其下对应的56,506.67平方米土地设定抵押，抵押期限自2015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15日止，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信通房地产已使用借款额度1.50亿元，到期偿还借款1.20亿元，500.00万元借款于2017年6月20日到期，2,500.00万元借款于2017年12月15日到期。

2017年3月1日，信通房地产已经偿还全部借款。该借款合同项下以存货中的218套房屋及其下对应的56,506.67平方米土地设定抵押已于2017年3月1日解押。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0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22,5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1,750.00 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 500.00 万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信通房地产用于房地产开发向其股东无息借款，已于 2017 年度全部偿还。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456,100.00	217,789.00	交通事故赔款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456,100.00	217,789.00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2,060,564.21		52,610.15	2,007,954.06	
合计	2,060,564.21		52,610.15	2,007,954.0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	2,060,564.21			52,610.15	2,007,954.06	资产相关
合计	2,060,564.21			52,610.15	2,007,954.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3,416,744.63			273,416,744.63
其他资本公积	948,261,108.11			948,261,108.11
合计	1,221,677,852.74			1,221,677,852.74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7,275.16	2,863,485.15		715,871.29	2,147,613.86		3,924,889.02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777,275.16	2,863,485.15		715,871.29	2,147,613.86		3,924,889.0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05,581.14	-31,901,183.49		-7,975,295.87	-23,925,887.62		-20,620,306.4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305,581.14	-31,901,183.49		-7,975,295.87	-23,925,887.62		-20,620,306.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082,856.30	-29,037,698.34		-7,259,424.58	-21,778,273.76		-16,695,417.46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09,811.44	1,465,894.00	259,691.85	3,816,013.59
合计	2,609,811.44	1,465,894.00	259,691.85	3,816,013.59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302,378.64	37,684,782.56		134,987,161.2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7,302,378.64	37,684,782.56		134,987,161.2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0,975,306.44	925,753,951.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20,975,306.44	925,753,951.3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2,762,632.14	289,126,844.4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684,782.56	11,005,139.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6,847,985.69	82,900,349.9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9,205,170.33	1,120,975,306.44

注：2017年6月27日，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10股人民币0.66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数1,315,878,571.00股计算，共计86,847,985.69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79,129,519.83	1,297,082,186.89	495,388,892.83	194,052,881.01
其中：高速公路收入	401,760,962.24	143,034,379.37	385,258,721.67	139,186,216.25
房地产收入	1,282,399,011.66	1,091,967,937.16		
其他业务收入	94,969,545.93	62,575,617.94	110,130,171.16	54,866,664.76
其他业务	7,947,065.77	2,873,633.96	3,695,306.79	1,416,946.75
合计	1,787,076,585.60	1,299,955,820.85	499,084,199.62	195,469,827.76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8,350,106.01	3,505,988.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70,239.88	1,211,189.84
教育费附加	4,133,250.57	868,203.93
资源税		
房产税	1,549,191.64	1,037,634.65
土地使用税	2,448,518.64	2,854,958.12
车船使用税	68,395.18	61,688.99
印花税	337,075.32	121,909.85
土地增值税	56,903,646.35	
合计	89,560,423.59	9,661,574.12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支出	5,310,550.93	4,787,559.59
差旅费、招待费	148,060.95	134,071.89
车辆使用费	399,293.76	48,000.00
办公费	245,489.25	312,305.14
其他	9,599,623.26	5,238,367.73
合计	15,703,018.15	10,520,304.35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哈东高销售佣金和信通房地产公司闲置房的费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支出	36,143,672.10	35,910,762.63

办公费	1,320,813.33	2,288,223.97
差旅费、招待费	911,416.62	977,836.84
车辆使用费	2,838,090.77	2,791,274.87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34,364.00	2,348,218.54
广告宣传费	83,215.00	169,484.50
董事监事会费	1,161,537.00	1,272,314.00
折旧及摊销	7,138,437.48	8,633,327.95
低值易耗品摊销	83,668.00	61,816.00
其他	5,999,570.76	7,020,415.19
合计	57,514,785.06	61,473,674.49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0,782,711.11	-5,716,556.68
手续费及其他	137,733.28	73,402.78
合计	-10,644,977.83	-5,643,153.90

其他说明：

利息收入主要为定期存款的收入。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978,965.59	2,355,151.17
二、存货跌价损失		660,219.2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61,841.56	6,322,623.51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240,807.15	9,337,993.96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92,204.72	-373,698.2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0,092,204.72	-373,698.28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951,869.69	121,537,260.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55,867.69	1,736,163.1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20,000.00	72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2,727,737.38	123,993,424.04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2.22		52.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22		52.2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311,466.9	
其他	3,140,270.16	2,006,949.22	3,140,270.16
合计	3,140,322.38	5,318,416.12	3,140,322.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管公路补助	658,319.68		与收益相关
基础建设扶持资金	52,610.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10,929.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647.78		9,647.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647.78		9,647.7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950.80		2,950.80
其他	480,543.16	916,291.62	480,543.16
合计	493,141.74	916,291.62	493,141.74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353,103.69	63,947,009.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8,158.63	-3,352,553.18
合计	68,874,945.06	60,594,456.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0,113,378.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028,344.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204,985.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1,031.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330,216.4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80,771.36
所得税费用	68,874,945.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6,199,605.42	64,211,727.03
利息	10,078,459.67	3,088,919.97
赔款	3,833,032.39	2,325,129.37
保证金	14,396,097.01	24,699,053.00
政府补助	85,898.12	2,600,000.00
合计	94,593,092.61	96,924,829.3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1,133,280.82	68,235,287.45
赔付款	4,316,432.74	2,288,748.32
保证金	14,689,864.69	29,079,398.00
付现管理费	29,052,510.32	22,151,875.60
合计	109,192,088.57	121,755,309.3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定期存款	198,095,500.00	52,000,000.00
合计	198,095,500.00	52,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64,172,556.83	198,095,500.00
合计	64,172,556.83	198,095,5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986,737.89	843,789.67
合计	986,737.89	843,789.67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1,238,433.07	283,632,075.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240,807.15	9,337,993.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308,175.49	111,666,883.13
无形资产摊销	18,239,219.25	18,095,185.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6,147.04	1,266,14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1,383.07	2,059,297.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95.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92,204.72	373,698.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727,737.38	-123,993,424.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132.12	-3,136,715.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73.49	-215,837.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8,707,487.20	-446,598,546.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704,380.09	-48,810,555.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4,326,905.14	512,108,027.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900,622.05	315,784,229.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7,177,349.00	330,753,825.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0,753,825.70	260,100,525.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423,523.30	70,653,300.6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87,177,349.00	330,753,825.70
其中：库存现金	4,833.27	3,226.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7,017,686.92	330,750,213.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4,828.81	385.6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7,177,349.00	330,753,825.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不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龙运现代、东高管材的定期存款 124,172,556.83 元，子公司东高投资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 5,610,745.34 元，子公司信通房地产受限保证金 1,830,527.56 元。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41,272.90	诉讼和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房屋建筑物	2,599,210.08	财产保全的担保
合计	10,040,482.98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省管公路补助	658,319.68		658,319.68
合计	658,319.68		658,319.6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咨询服务	98.04	1.96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	98.04	1.96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基础项目投资	90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出租营运	92.67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销售建筑机械、建筑装饰材料	55		设立或投资
哈尔滨龙庆公路养护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公路的维修、养护、管理,购销建筑机械设备,办公设备,汽车配件,建筑材料	100		设立或投资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销售塑料管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管材安装	100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实业投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	90	9.267	设立或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			15.94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7.33	89.50	55.00	1,721.98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	3,757.78		5,223.97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0.73	0.30		10.9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61.08		561.08	401.69		401.69	561.08		561.08	401.69		401.69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3,776.97	17,847.06	31,624.03	8,120.79	21.78	8,142.57	8,403.75	22,058.63	30,462.38	7,535.87	45.61	7,581.48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523.09	54.26	101,577.35	89,968.53		89,968.53	186,509.24	25.34	186,534.58	178,276.39	5,000.00	183,276.39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47.27	6,676.24	6,723.51	2,085.95	3,150.80	5,236.75	177.45	6,327.59	6,505.04	1,603.31	3,456.06	5,059.3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8,953.93	1,220.40	1,220.40	5,452.55	10,545.97	2,659.27	2,659.27	6,391.72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8,239.90	8,350.63	8,350.63	38,028.37		-1,653.32	-1,653.32	1,061.10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540.69	41.09	41.09	203.27	193.39	-67.34	-67.34	-163.7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多功能网络中央空调和热工、暖通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	42.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成本法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对俄口岸投资管理、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原油、木材、煤炭、粮食进出口贸易、机电、家电名优产品经销等	33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车用天然气	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成本法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提供人民币及外币存款和贷款、付款及结算等银行服务, 以及经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7.9677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说明见附注七、14、(3)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持有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677% 的股份, 为该行第三大股东 (前两大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20.5% 和 20%)。2013 年 11 月, 本公司在龙江银行董事会中派驻代表。本公司管理层考虑到本公司对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相对于其他股东的份额以及其他股东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确定自 2013 年 11 月起本公司能够对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构成重大影响, 对其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成本法核算改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龙申国际	龙江银行	龙申国际	龙江银行
流动资产	1,604.32	3,881,533.30	1,966.69	3,827,699.30
非流动资产	26,926.97	20,686,374.30	26,402.56	20,605,641.10
资产合计	28,531.29	24,567,907.60	28,369.25	24,433,340.40
流动负债	30,487.72	23,079,375.80	28,675.85	23,018,685.4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487.72	23,079,375.80	28,675.85	23,018,685.40
少数股东权益		25,376.70		27,28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56.43	1,463,155.10	-306.60	1,387,371.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6,579.81		110,541.5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6,579.81		110,541.5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75.02	498,320.40	3,071.01	575,212.40
净利润	-1,647.72	136,207.60	-1,568.87	159,068.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7,333.20		-57,494.70
综合收益总额	-1,647.72	108,874.40	-1,568.87	101,574.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79.13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及其他应付款、银行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净利润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外汇风险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产生影响。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利率风险均资本化处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产生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

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指定专人密切监控投资产品之价格变动，且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金额较小，故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面临之价格风险较小。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027.09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10.15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信用风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详见各附注披露。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2,709,009.10			102,709,009.1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709,009.10			102,709,009.1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02,709,009.10			102,709,009.10
（3）衍生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2,709,009.10			102,709,009.1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万得资讯管理网站查询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哈尔滨	高等级公路的开发、建设、管理、养护经营	1,968,173	33.48	33.4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哈尔滨市鑫龙运现代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人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办公楼	500,000.00	5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750.00	2012-8-20	2015-9-20	款项用于信通房地产缴纳土地出让金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	2012-8-20	2017-9-20	款项用于信通房地产缴纳土地出让金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1.80	295.48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64,942.48	49,356.19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6,265.89	24,150.06
------------	----------	----------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13,124.42		6,593,537.40	
合计		36,013,124.42		6,593,537.40	
预付账款	哈尔滨市鑫龙运现代汽车修配厂			175,750.00	
合计				175,750.00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482,625.00	482,625.00	482,625.00	482,625.00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4,587.71	1,298.78	54,587.71	1,298.78
合计		537,212.71	483,923.78	537,212.71	483,923.78
应收股利	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	720,000.00		720,000.00	
合计		720,000.00		72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124,536,451.45	125,828,118.12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27,500,000.00	327,600,000.00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00.00	93,600,000.00
合计		417,036,451.45	547,028,118.12
长期应付款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00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22,5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东高投资诉中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纠纷案

本公司之子公司东高投资在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存款 5,610,745.34 元。根据该行出具的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对账单，上述银行存款余额为 10,745.34 元。2005 年 1 月，东高投资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支付存款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判决被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河松街支行给付东高投资存款 5,610,745.34 元及利息。

中国银行哈尔滨河松街支行不服上述判决，于 2012 年 3 月 5 日上诉请求撤销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6）哈民三初字第 55 号判决书。

2012 年 11 月 22 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2]黑商终字第 6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因案件争议的事实涉嫌刑事犯罪，本案的处理需以刑事案件的审理结果为依据，现该刑事案件正在公安机关侦查过程中，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案件尚无进展。

2. 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

2004 年 9 月 25 日，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世纪东高”）签订《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协议约定，东高投资向世纪东高交纳工程总造价 15% 的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 2,427.98 万元。协议签订后东高投资履行了义务，但世纪东高因丧失了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权而无法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且因涉嫌经济犯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2005 年 3 月，东高投资向大庆仲裁委员会提交

仲裁申请,要求解除与世纪东高签订的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并由其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2005年6月22日,大庆仲裁委员会(2005)庆仲(裁)字第(5)号裁决书裁决:解除《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世纪东高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共25,290,446.58元。

2005年12月下旬,东高投资向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06年1月20日,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世纪东高公告送达了(2006)庆执字第39号执行通知书,此案尚未执行终结。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案件尚无进展。

3. 承继原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或有债务的事项

本公司于2014年3月12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将本公司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简称“大连东高”)92.5%股权以36,200,000.00元底价在黑龙江国有产权交易中心公开转让。2014年6月4日,本公司与大连锦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大连锦程”)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将大连东高92.5%股权以36,200,000.00元价格出售给大连锦程,同时协议约定:原大连东高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如存在对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事项有任何实质影响的任何其他事实(包括但不限于未披露的债务;应缴之税、费、任何未决的与税务、财政、审计机关之间的争议;因长期处于停产停业状态可能造成的行政处罚或其他风险的行为;未披露之担保、诉讼、不实资产、重大经营风险等),对大连锦程或原大连东高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简称“哈东高”)承担。哈东高在承担前述债务、责任或风险等,如怠于履行或无力足额偿还给大连锦程或原大连东高造成的全部损失,大连锦程有权向本公司追偿。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按揭贷款担保

2016年5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事项。信通房地产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南岗支行、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新疆大街支行(以下简称“银行”)签订个人房产抵押贷款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约定: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意为红树湾(溪岸艺墅)楼盘购房者的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办妥借款合同项目抵押财产的登记手续并将相关他项权利证明文件交银行保存时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红树湾(溪岸艺墅)楼盘购房者的按揭贷款312,69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6,586,164.2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6,586,164.25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扣除按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7,684,782.56 元后，以现有股本 1,315,878,571.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1 元（含税），总计分配现金股利为 106,586,164.25 元，该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批。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540.36	100			345,540.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345,540.36	100			345,540.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9,097,512.66	100	394,334,020.72	98.81	4,763,491.94	581,812,926.72	100	509,102,406.57	87.50	72,710,520.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99,097,512.66	100	394,334,020.72		4,763,491.94	581,812,926.72		509,102,406.57		72,710,520.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729,676.04		
1 年以内小计	3,729,676.04		
1 至 2 年	473,832.46	23,691.62	5
2 至 3 年	391,364.80	39,136.48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74,210.93	54,842.19	20
4 至 5 年	20,130.00	8,052.00	40
5 年以上	394,208,298.43	394,208,298.43	100
合计	399,097,512.66	394,334,020.7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4,768,385.8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370,674,956.11	553,723,199.97
员工借款	2,344,563.00	2,011,733.20
其他	26,077,993.55	26,077,993.55
合计	399,097,512.66	581,812,926.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357,500,000.00	5年以上	89.58	357,500,000.00
吉林东高科技油脂有限公司	其他	12,000,000.00	5年以上	3.01	12,000,000.00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其他	5,021,140.48	5年以上	1.26	5,021,140.48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3,360,565.49	5年以上	0.84	3,360,565.49
天缘产权公司	其他	2,000,000.00	5年以上	0.50	2,000,000.00
合计		379,881,705.97		95.19	379,881,705.97

注: 2012年至2015年期间, 本公司按出资比例累计无息借款54,230.00万元给子公司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用于红树湾小区开发建设, 其中: 51,480.00万元借款于2015年9月20日到期; 2,750.00万元未约定到期日。

2016年4月28日, 本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 将信通房地产对本公司的借款51,480.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5年9月20日延长至2016年9月20日, 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2016年9月15日, 本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 将信通房地产对本公司的借款51,480.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6年9月20日延长至2017年9月20日, 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2017年度, 信通房地产累计偿还借款184,800,000.00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9,000,000.00	70,570,329.57	318,429,670.43	389,000,000.00	70,570,329.57	318,429,670.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65,798,089.03		1,165,798,089.03	1,105,415,785.74		1,105,415,785.74
合计	1,554,798,089.03	70,570,329.57	1,484,227,759.46	1,494,415,785.74	70,570,329.57	1,423,845,456.1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25,565,531.82
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9,010,568.35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35,994,229.40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哈尔滨龙庆养护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89,000,000.00			389,000,000.00		70,570,329.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5,415,785.74			109,951,869.69	-21,778,273.76		27,791,292.64			1,165,798,089.03
小计	1,105,415,785.74			109,951,869.69	-21,778,273.76		27,791,292.64			1,165,798,089.03
合计	1,105,415,785.74			109,951,869.69	-21,778,273.76		27,791,292.64			1,165,798,089.0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1,760,962.24	143,034,379.37	385,258,721.67	139,186,216.25
其他业务		301,128.96	57,142.86	301,128.96
合计	401,760,962.24	143,335,508.33	385,315,864.53	139,487,345.2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50,000.00	41,7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951,869.69	121,537,260.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6,901,869.69	163,237,260.8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1,383.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0,929.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92,204.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47,180.64	

所得税影响额	-466,806.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061.08	
合计	22,114,064.0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2681	0.26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5	0.2513	0.25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孙熠嵩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4月2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